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Burwill Holdings Limited

寶威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4)

**內幕消息公告
更新清盤呈請
及訴訟**

本公告由Burwill Holdings Limited（寶威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2)(a)及13.19條以及證券與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571章）第XIVA部項下內幕消息規定（如上市規則所定義）而做出。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九年八月二十一日及二零一九年九月十三日的公告有關貸款及清盤呈請（「該等公告」）。除文義另有所指，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等公告所界定者具相同涵義。

在香港的清盤呈請 - HCCW 262/2019

該呈請於二零一九年十月三十日在香港高等法院聆訊後，法院下令案件延期至經與呈請人及本公司等律師協商的日期二零一九年十一月二十七日再作聆訊。

本公司將繼續就該呈請尋求法律意見。本公司將根據情況酌情發佈進一步的公告。

在新加坡的訴訟 - HC/S 835/2019

Haitong International Financial Products (Singapore) Pte. Ltd.對本公司及寶威鋰業有限公司提出的法律訴訟（「該訴訟」），將於二零一九年十一月二十一日在新加坡高等法院聆訊。

本公司將繼續就該訴訟尋求法律意見。本公司將根據情況酌情發佈進一步的公告。

繼續暫停股份買賣

本公司股份自二零一九年八月十九日起暫停買賣，並將繼續暫停直至另行通知。本公司股份持有人以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局命
寶威控股有限公司
吳文輝
董事

香港，二零一九年十一月四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局成員包括執行董事陳城先生、薛海東先生、岑啟文先生及吳文輝先生，及非執行董事黃勝藍先生。